

發行：台北市召會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四六〇號5樓 代表號：(02)8788-1313 專線：(02)2757-5725
傳真：(02)2757-5750 網址：<http://www.churchintaipei.org/> 電子信箱：churchnews@churchintaipei.org

2019・3・3

二〇一八年冬季訓練信息

民數記結晶讀經（七）

三一神永遠的福分

全宇宙中惟一的福分就是三一神，而這福分臨到我們，乃是藉著這位神聖者在祂神聖的三一（父、子、聖靈）裏，分賜到我們裏面。以弗所書一章記載，三一神如何在祂神聖的三一裏，祝福祂所揀選、救贖並變化的人，產生召會作基督的身體，就是那在萬有中充滿萬有者的豐滿：祂在父裏（3~6）、在子裏（7~12）、並在靈裏（13~14），祝福我們。至終，因這神聖三一的流，作了神選民的福分，就有一個結果，這蒙福之流的結果乃是召會作基督的身體，作那在萬有中充滿萬有者的豐滿（22~23）。新耶路撒冷是整本聖經記載的終極完成，乃是神在祂神聖的三一（父、子、靈）裏，與祂所揀選、救贖、重生、變化並榮化的人調和，作他們永遠的福分；這樣的福分乃是民數記六章裏神對以色列人祝福的終極應驗（啟二一12，14，二二1~2）。

在民數記六章二十二至二十七節，我們看見藉著祭司祝福的表樣；這祝福既不是舊約的福分，也不是新約的福分，乃是三一神永遠的福分，就是三一神在祂神聖的三一裏，將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裏面，作我們的享受。『願耶和華賜福給你，保護你』可視為與父有關。父在祂的愛裏，各面各方的賜福給我們（參弗一3），又在祂的能力裏，各面各方的保護我們（參約十七11，15）。『願耶和華使祂的面光照你，賜恩給你』可視為與子有關。在路加福音一章七十八節，『清晨的日光』就是在神聖三一裏的子；這含示神成為肉體，是以光照的方式將祂自己顯示給我們。民數記六章二十五節的『面』字表

徵同在；子基督的面光照我們，祂就是那看不見之神看得見的同在。神的成為肉體就是祂同在的光照，隨著這光照有恩典；這恩典就是主耶穌基督的恩，實際上就是基督自己（林後十三14）。『願耶和華向你仰臉，賜你平安』可視為與聖靈有關。面指一個人的同在，臉指那人的表情。耶穌來，是作神的面；聖靈來，是作神的臉；我們若叫祂憂愁，祂的臉會拉下來（弗四30），但我們若順從祂，祂就會滿意我們，並會向我們仰臉，向我們確認、保證、擔保、應許，並賜給我們一切。

哥林多後書十三章十四節說，『願主耶穌基督的恩，神的愛，聖靈的交通，與你們眾人同在』；這裏的祝福實際上是與民數記六章二十三至二十七節的祝福一樣。一面，祝福別人就是將人帶到神面前；另一面，祝福乃是將神作為愛、恩典和交通，帶到人裏面，使他們享受三一神。愛、恩典和交通乃是神作我們享受的三個階段—愛是裏面的，恩典是愛得了彰顯，交通是恩典傳輸到我們裏面。神的愛是源頭，因為神是元始；主的恩是神愛的流道，因為主是神的顯出；靈的交通乃是主的恩同著神愛的分賜，給我們經歷並享受三一神—父、子、靈，連同祂們神聖的美德。

聖言裏神聖三一的神聖啟示，不是為著神學上的研究，乃是為著叫我們領會，神在祂奧祕而奇妙的神聖三一裏，如何將祂自己分賜到祂所揀選的人裏面，使我們這些蒙祂揀選、救贖的人，能像使徒對哥林多信徒的祝福所指明的，有分於、經歷、享受並得著經過過程的三一神，從今時直到永遠。我們必須天天享受經過過程並內裏循環的三一神，且蒙祂賜福，好使我們將祂這宇宙獨一的福分分賜到別人裏面，以完成神心頭的願望—得著耶穌的見證，就是耶穌團體的彰顯（林後十三14，加三14，創十二2，腓一25，啟一2，9~12）。

（周復初）

報・告・事・項

◆ 北市聖徒事奉成全，於三月八至九日，分各大區舉行，請聖徒們踴躍參加並代禱記念。

高國中寒假特會第一梯次報導

爲神經綸，聖別生活

高國中寒假特會第一梯次，於一月十八至二十日，分五個大區在三地舉行。特會主題為：『一個在神經綸中禱告的少年（二）』，蒙恩如下：

港湖大區在忠義會所舉行，含服事人位約一百人與會。蒙恩有三：一、普及配搭，為提升餐飲質量，邀請眾多社區聖徒到忠義會所配搭飯食服事。同時為成全召會中的青年人，有許多大學生及青職聖徒一同配搭。二、善盡小組功用，落實操練、分享。每一小組皆不超過六位學生，使他們充分進入信息的負擔並分享。三、負擔明確。會中向學生傳輸負擔，盼望他們能找著屬靈同伴，並與同伴一



▲高國中寒假特會—文山二、三區

同聖別飲食，晨興享受主，並為福音禱告。（黃昊威）

大安區和士林區，於三會所舉行，青少年及服事者共一百三十八位參加。青少年在聽過全時間訓練學員參訓及信主的蒙恩見證以及兩小時戶外長時間禱告後，眾人都極其踴躍的奉獻自己，連福音朋友也願意週週來主日！信息裏幫助青少年認識，奉獻不是心願，乃是從原來是自己的東西，經過奉獻後轉為主的東西。也看見撒但害怕我們因認識神而活在神生命裏，更害怕我們倚靠神，為神經綸而活。所以我們務要儆醒，憑神生命、倚靠神、為神經綸而活。（沈廖瓊瑤）

文山二、三大區於林口長庚養生村舉行，青少年及服事者共一百八十人參加。學生看見需要照著神的心意和旨意禱告而事奉神。並認識事奉神是最有價值的事。我們藉著禱讀主話來操練靈以接觸主，而得著神聖的啟示。在實行上，帶著青少年享受詩歌，並記背詩歌。從以西結書一章裏大而可畏之輪子的異象，向青少年們啟示神行動的大輪，需要有輪中套輪的禱告。特別鼓勵青少年要有香壇的禱告，能夠編組成軍，與屬靈同伴參加禱告聚會，為神在地上的行動爭戰。最後，眾人都紛紛上台奉獻，連服事者也上台奉獻，願意終身都服事神和青少年！願主在地上得著一班愛祂並樂意事奉祂的青年人。

（羅永昌）

大學聖徒冬季現場訓練報導

許願奉獻，活力行動

大學聖徒冬季現場訓練於一月二十一至二十五日在三會所舉行，每篇信息都有近二百五十人與會。

本次進入民數記結晶讀經十二篇信息。在第五篇說到，神渴望祂所有的子民都是今日的拿細耳人，神在呼召青年人轉移這個時代。這世代墮落的光景已蔓延到校園，我們要作今日的拿細耳人，滿了抗死劑，就必須操練靈。學生們都滿有感覺，紛紛上台回應，向神許拿細耳人的願。第九章說到點燈，鼓勵學生要裝備主的話，讀主的話要像讀教科書那樣認真。召會生活需要有神的話，並且要學習用靈劃擦神的話。

第十一篇說到，基督的同夥為著神的權益爭戰，我們都要作今日的迦勒，以神的話為我們的信，另有一個靈，專一跟從主。弟兄鼓勵大學生要以神的經綸為人生的目標，許多學生上台奉獻畢業後要參加全時間訓練。看見主在這些青年人身上實在有聖靈的工作。

大學生都相當認真進入信息，許多學校的弟兄姊妹之家也豫先進入民數記的讀經、生命讀經。每篇信息後分享相當踴躍，人人積極拼上，渴慕主的說話。



▲大學聖徒於冬季現場訓練中分享信息並考試

每天午後有為著聚會屬靈空氣的守望禱告，除了服事者外，各校園都有學生同來禱告。這次也鼓勵學生們背講民數記三十六章的綱要、大點、中點及部分章節，並有獎勵。許多學生主動應考，追求主話。

末了一天，陳弟兄與學生鳥瞰民數記並交通活力排的負擔。三人一伍是最基礎的作戰單位，就是我們與同伴的活力排。為著校園的開展，我們必須率先成為有活力的人。弟兄並以在歐洲的開展為寫照，在活力排裏的人要有無窮的忍耐及不住的代求。在實行上，我們各個校園都以活力組為單位，訂下目標，劃出一同晨興、追求，以及弟兄姊妹之家為校園守望禱告的確定時間。求主繼續引導每位學生一直保有從軍的靈，在各校園中作主的見證人。

（胡伯安）

三十五會所福音開展交通

齊心傳揚，爭戰開拓

二 十五會所聖徒在福音得人上一直有負擔，期盼多結果子。去年九月四至六日是實踐、德明的新生始業典禮和社團擺攤。大學聖徒為了得著新生，早早就規劃以生命活泉社的社團名義，在校園向新生發送信仰問卷並傳講人生的奧祕，也邀請社區的聖徒們前來配搭，使主的名在這兩所校園得著高舉並廣傳。

我們得著了許多敞開的有效名單，弟兄姊妹之家也在每日晨興後和各樣的聚集中為福音朋友提名代禱。福音聚會前更一同屈膝在主前有迫切、爭戰的禱告，並於週間打電話關心問候他們。讚美主，基督得勝。兩週下來共有兩位弟兄和兩位姊妹大學生得救，有的新人直到寒假仍維持與我們有家聚會，穩定的享受主的話。

在十月二十三至十一月一日，有六位壯年班的學員來會所配搭開展，聖徒們也領受負擔，列出親朋好友的名單，天天為他們禱告。這六位學員臉上洋溢的喜樂與活力，激勵了許多剛下班的聖徒們，不顧工作的疲累，操練否認己、轉向主，一同出外傳福音。



▲ 聖徒與壯年班學員出外開展帶人得救

每次開展出發前，我們一起為著主在大直、內湖、通北街和基河國宅能得著上好的材料有迫切的禱告，也將自己更新的奉獻給主，之後再帶著喜樂的靈出去傳福音。我們邊傳福音、邊呼求主名與禱告，就經歷了平安與喜樂。遇到敞開者就邀請他們來參加福音聚會，過程中難免多次被拒絕，但因著有充分的禱告，福音的火在我們裏面燒著，成為我們事奉的動力和活力！

聖徒們靈裏高昂，在福音聚會中唱詩、作見證及傳講信息，眾人配搭如同一人，最後一天更受浸了四位，一週內有九位受浸，寫下神聖的歷史。新人得救後，我們就約他們每週一至二次家聚會，用初信讀本陪他們享受主話。藉著忠信的照顧餽養小羊，使他們在神聖的生命裏長大，好成為活而盡功用的肢體。 （魏聖城）

四十七會所建國中學開展分享

忠信殷勤，勞苦結果

四 十七會所位於重慶南路及寧波西街交會處，離建國中學走路只需約三分鐘。聖徒多年為建中的學生禱告並忠信服事，且有弟兄之家照顧及成全他們。

去年九月開學前，服事者和學生們一同交通禱告，為著校園的福音、校園排往前向主許願，盼望能結二十個果子，小排人數能達到五十人並繁增第二個校園排。

為著這個目標，學生們向主認真，一開學兩週內就舉辦三場學生的福音聚會。每場都有五、六位福音朋友，雖無人受浸，學生們仍繼續禱告，並實際的出外訪人。



▲ 建國中學學生校園小排

每週一和週四的放學下課時間，學生們便至校門口先一同禱告，之後彼此配搭向同學傳福音。無論颳風下雨，或是期中考試，他們都堅定持續直到學期結束。

傳福音的過程中每當遇到敞開的同學，就帶他們開口大聲呼求主名，也盡力邀請他們來參加中午的校園排，盼望能有後續的接觸。幾位學生弟兄見證，許多時候上完一天的課感到身體疲累，在人群面前常會膽怯，但一轉向主並操練向人傳講，裏面就越發喜樂而有動力。當我們覺得不能時，主卻將平安之子帶到我們面前，願意和我們回會所並且受浸得救，實在經歷主的奇妙大能。

因著福音行動，我們時常有新的名單，學生靈裏面有負擔要抓緊中午時間去看望小羊及福音朋友。弟兄們分為三個活力組，週週到各教室看望福音對象，送給他們聖經節並帶他們禱告，甚至午餐都沒有吃，就是盼望見到他們。許多同學因著弟兄們忠信的前去，不僅來到小排聚集中且向主更敞開因而受浸得救。

在校園排方面，學生們對主的話是敞開的，當我們用靈向學生們分享信息時，許多人都認真的聆聽，小排結束前也跟著我們同聲禱告。因著有享受，小排人數就增長了，從開學初二十多位，到學期末穩定約四十位，並且也繁增了第二個小排。感謝主，學生們聽見主話就堅定持續實行，如同農夫殷勤勞苦且忍耐等候，主也信實的將九個果子加給我們，榮耀歸與神。 （許信得）

屬・靈・書・報・導・讀 (499)

民數記概論上冊 (第十四至十五篇)

書號：經 4289-1

本書係李常受弟兄於一九六〇年二月十六日至三月十七日，
在臺北帶領事奉訓練所釋放讀經類的信息集成。

信息內容

第十四篇是『民數記的豫表（三）拿細耳人的條例、神百姓的奉獻』，第十五篇說到『民數記的豫表（四）點燈、潔淨並獻上利未人、事奉的年齡、守逾越節』。

信息要點

一、拿細耳人許願歸給神，不是基於神的要求或命定，乃是基於人的自願。利未人代替以色列人在會幕服事，及亞倫家作祭司事奉神，都是按照神的命定。拿細耳人的自願奉獻，乃是人對神的心願超過神所命定的程度而作的回應。希伯來文，nazar，拿撒，是拿細耳人的字根。這詞的意思是『分別出來的人』。舊約裏的拿細耳人乃是豫表主耶穌（約五30，腓二8）。民數記六章裏拿細耳人生活的每一面，都能應用在主耶穌身上。

二、拿細耳人要『遠離淡酒和濃酒』、『不可剃髮』、『不被死亡玷污』。首先，拿細耳人要遠離在神之外叫人感覺有喜悅、快活的『酒』。第二，在他許願分別出來的日子，不可用刀剃頭。男人若有長髮，便是他的羞辱（林前十一14）；意即拿細耳人不願除去他在人面前的羞辱，他不願在人中間有美名、尊貴和榮耀，只願在神面前服權柄、守住地位，主耶穌和使徒們都是如此。第三，拿細耳人不可挨近死人，他們不僅不能被一般人的死亡玷污，甚至不能被直系、至近親屬的死亡玷污，神對拿細耳人的要求與大祭司一樣高。若是有人忽然在旁邊死了，以致受玷污，這指明他不彀警覺、謹慎並儆醒，這個玷污乃是罪，所以需要獻贖罪祭、燔祭，並且因著不彀警覺、謹慎的失敗，在第八日要獻贖愆祭，重新分別出來歸給神。

三、民數記八章開始於神繼續的說話，說到點燈，使

燈發光（七89～八3）。這順序指明每當神的話語來了，神的子民就得著光。這裏說到七盞燈，都向燈臺前面發光，表徵各人的職事雖有不同，但方向一致，乃是一個職事。燈臺是用金子錘出來的，表徵一個想要為神說話的人，要經過各樣的試煉和對付。接著說到神對利未人還有進一步的要求，他們需要得著潔淨並獻上。五章說到營中的對付，是外圍的對付，八章乃是潔淨利未人，更深的對付。一個利未人即使沒有過錯或明顯的污穢和不潔，他要事奉神時，仍須受對付。這表徵我們事奉神的人必須徹底受對付，好得著潔淨。

實行要點

一、作拿細耳人不是許願為神發熱心或為神作甚麼，乃是完全將自己分別為聖歸給神。至於神要他作甚麼，那是神的事，不是他的事。今天許多服事的人以為將自己獻給神了，但他們並沒有分別為聖歸給神。我們出去傳福音是出於神的差派，還是出於我們的愛好和揀選呢？我們是否真實站在拿細耳人的地位上，不作甚麼，只單純的將自己分別出來歸給神？我們只需要自願作拿細耳人，將自己分別為聖歸給神。

二、七章說到神百姓的奉獻，首先是十二支派首領的奉獻，他們獻上六輛篷車和十二隻公牛。這乃是為著應付神的見證在地上的行動。關於帳幕該怎樣行動、如何搬運，神並沒有指示摩西。我們的奉獻不是小事。有時，神在某件事上不說話，就是要等候我們來成全祂的心意，召會中愛神的人看見需要，就會為此而有奉獻。

三、第五章是對付以色列人看得見的污穢，而第八章是對付利未人的本身，利未人不僅要對付他們看得見的污穢，也要對付他們整個人。這指明即使我們不覺得自己是污穢、有錯的，當我們要事奉神時，我們這個人和我們的生活還是必須受到徹底的對付。

問題研討

- 一、拿細耳人的字根是甚麼？試述其意。
- 二、神對拿細耳人的那個要求比對祭司的要求高？
- 三、當人覺得沒有罪時，還需要受對付嗎？（陳景岳）

下期豫告：

3月 10 日

《民數記概論》上冊第16-17篇

3月 17 日

《李常受文集》一九八〇年第一冊第三段第23-24篇